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11月7日，三明市第一医院召开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由三明市第一医院（建设单位）、陕西秦洲核与辐射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和专家3名（名单附后）组成验收组。

验收组对本次验收的项目进行了核查，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报告编制单位对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退役基本情况

（一）.退役地点、退役内容、退役范围、退役目标

本次退役的核医学科工作场所位于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医技楼二层核医学科，包括放免室、测定室、高活室、废物室、甲功测定区域、候诊区及卫生间、用药后患者走廊、ECT机房、南侧卫生间、留观区、控制室等。退役Tc-99m等多种放射性核素，该场所退役前为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退役后各用房转为普通工作场所并达到无限制开放使用要求，最终作为药剂科病区药房使用。

（二）退役活动环保审批情况

江西省地质局测试大队对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福建省生态环境厅于2026年7月15日对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予以批复（闽环辐评〔2026〕39号）。

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本次退役的核医学科工作场所位于列东院区医技楼二层核医学科，退役前列东院区医技楼二层核医学科为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退役后各用房转为普通工作场所达到无限制开放使用要求，最终作为药剂科病区药房使用。

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陕西秦洲核与辐射安全技术有限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并编制了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本项目退役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情况。

（三）投资情况

投资总概算	60 万元	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投资总概算	12 万元	比例	20%

二、退役活动实施情况

（一）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1 在实施退役前，三明市第一医院组织对退役工作人员进行辐射安全培训，告知场所辐射水平、退役方案、防尘和降噪措施等。对于进入退役场所的工作人员，要求佩戴个人剂量计及个人计量报警仪，穿戴一次性防护服、帽子、口罩、手套、鞋套等个人防护用品。

2 退役工作场所出入口张贴醒目的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并设置警戒线。

3 退役过程中每天下班时锁好门窗，切断电源，钥匙专人保管，杜绝无关人员进入。

4 退役过程中建设单位利用医院现有的 1 台 X-γ 辐射监测设备、1 台表面污染监测仪及 6 台个人剂量报警仪。在退役实施阶段，对退役的核医学科场所、各类物品及进行拆解的设施（如 SPECT 机、通风橱）进行全面的环境 γ 剂量率和 β 表面污染监测。

（二）退役目标落实情况

1.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内容一致，落实了环评文件和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及辐射安全与防护措施。

2.医院严格按照报告表中的方案进行退役，落实退役阶段的 γ 辐射剂量率监测、β表面污染监测、个人剂量监测，并规范建立监测记录档案，满足《电离辐射防护与辐射源安全基本标准》(GB 18871-2002)的相关要求。

3.医院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辐射环境终态监测，确认场所内遗留的设备和用品等满足清洁解控的要求，确保场所达到无限制开放使用的要求。

三、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监测结果，本次退役验收无变动情况，本次验收项目的过程满足国家辐射安全与防护有关规定和福建省生态环境厅的批复要求。

四、退役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一）退役场所与周围辐射水平为（0.14～0.18）μSv/h。

（二）根据验收监测结果估算，本项目退役后所致公众的年有效剂量满足环评批复的0.1mSv的剂量约束值，达到无限制开放的要求。

五、验收结论

三明市第一医院认真履行了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审批和许可手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的要求，相关的验收文档资料齐全，退役过程中执行了辐射安全与防护设施及措施的要求，对环境的影响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综上所述，验收组一致同意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闽环辐评〔2026〕39号）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

三明市第一医院

2026年11月7日

三明市第一医院列东院区核医学科工作场所退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时间：2026 年 1 月 7 日

序号	姓 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 字	意 见	备 注
1	林磊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福州分站	站长/工程师	13788886[illegible]	林磊	同意	
2	[illegible]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	工程师	13504[illegible]3936	[illegible]	同意	
3	方伟中	福建省辐射环境监督站	工程师	15280169929	方伟中	同意	
4	王[illegible]	三明市第一医院	科室负人/主任医师	13859116682	王[illegible]	同意	
5	陈金龙	三明市第一医院	科副主任/副主任医师	15959786382	陈金龙	同意	
6	詹丽娟	三明市第一医院	护师	13666953204	詹丽娟	同意	
7	高耀杜	陕西泰[illegible]核与辐射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13719186206	高耀杜	同意	编制单位
备注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为提高验收的有效性，在提出验收意见的过程中，建设单位可以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采取现场检查、资料查阅、召开验收会议等方式，协助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工作组可以由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机构、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机构等单位代表以及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代表范围和人数自定。						